

2025 年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5 年，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省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强化指导监督，更好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促治理能力提升的功能，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提振发展信心，不断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一、总体情况

(一) 持续深化主动公开。坚持围绕大局，积极贯彻省、市工作部署，突出工作重点，全力抓整改促提升。在认真抓好信息审查审核的基础上，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年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省市两会建议案提案答复、政府会议、人事任免等信息 58 条。

(二) 依法办理依申请公开。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认真落实依申请各项制度规定，积极稳妥做好依申请工作，依照规范，根据要求，及时做好答复。

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60 条(含上年结转 6 条), 受理申请数量为 60 件。

(三) 规范管理政府信息。着力健全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 推动管理流程标准化、精细化。一是严格源头把控与属性界定, 在文件制发环节即明确公开属性、解读方案, 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二是完善目录体系与动态管理, 依据法律法规修订及时调整主动公开目录, 对存量信息进行常态化梳理、归类与更新, 确保信息准确、分类科学、便于获取。三是强化保密审查与风险防范, 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 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和程序, 依法保护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坚决守住安全底线。

(四) 优化推进平台建设。以政府网站为核心载体, 持续加强集约化、规范化、智能化建设。一是深化集约整合, 进一步推动各部门信息公开平台互联互通与数据共享, 构建统一规范的资源管理体系, 提升整体协同能力。二是强化功能支撑, 升级政策发布解读、在线互动、数据开放等核心模块, 优化信息检索、无障碍浏览及适老化服务功能, 提升平台的易用性和普惠性。三是筑牢安全防线, 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 加强日常监测与防护, 确保平台安全稳定运行。四是探索创新应用, 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 试点智能问答、个性化推送等服务, 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精准度和便捷性。通过系列举措, 致力将公开平台打造成为更加权威、高效、便捷、安全的一体化信息发布与政务服务枢纽, 切实增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五)持续强化监督保障。一是完善组织机构，明确具体分管领导和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将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逐项分解到各个部门，明确责任内容和完成时限，紧盯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二是健全常态化监督机制。通过日常监测、专项检查的方式，对公开内容、时效、渠道及依申请办理情况开展多维度监督评估。针对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闭环管理，确保及时纠偏。三是健全公开制度，及时修订依申请公开制度等，真正做到以制度促进政务公开，以政务公开带动制度建设，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效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年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省市两会建议案提案答复、政府会议、人事任免等信息58条。

全年主动公开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等信息1条，其中“制发件”为1件，“废止件”为0件，“有效件”为11件。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60 条(含上年结转 6 条), 受理申请数量为 60 件, 其中“予以公开”的为 5 件、“部分公开”的为 23 件、“非政府信息、政府信息不存在、其他类型”的为 7 件。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申请人情况					总计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1	3	0	0	0	0	5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1	0	0	0	0	6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0	3	0	0	0	23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2	1	0	0	2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0	0	0	0	0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7	0	0	0	0	7
	(七)总计	55	4	0	0	0	5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全年公开行政复议信息 3 条、行政诉讼信息 0 条。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3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上年度存在的不足：部分工作信息公开不及时、信息公开发布内容有待完善；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专业化程度有待提升。针对这些问题，本单位做了以下改进：一是健全时效管控机制，着力解决“不及时”问题。明确刚性时限：修订内部工作规程，对各类应主动公开的信息，依据其性质与重要性，明确从生成到发布的最长时间限制（如文件印发后 3 个、5 个或 7 个工作日内）。二是完善内容质控标准，着力解决“不完善”问题。强化“三级审核”：严格执行“起草人初审、科室负责人核校、分管领导审签”的发布内容审核责任制，重点审核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规范性和易读性，确保关键信息不遗漏、表述清晰无歧义。三是实施能力提升计划，着力解决“不专业”问题。组织人员参加

全省举办的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内容涵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19）》百问百答，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典型案例选编以及省政府办公厅2025面答复参考案例选编等。建立业务交流与指导机制，设立信息公开工作联络员小组，定期召开业务研讨会，分享经验、剖析难题。对于复杂或敏感事项，由法律顾问或上级指导部门提供前置法律与业务咨询。

（二）本年度存在的问题：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针对这些问题，本单位下一步工作打算：**丰富政策解读形式，除了文字解读之外，采取图表、视频、音频等形式进行政策解读。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充实人员力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1月29日